

**鹤壁市公安局鹤山区分局无人机赋能提升社区警务工作高质量发展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市公安局鹤山区分局无人机赋能提升社区警务工作高质量发展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或 《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s://hebi.zfcg.henan.gov.cn/>) 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3月0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鹤山财磋商采购-2025-1
2. 项目名称: 鹤壁市公安局鹤山区分局无人机赋能提升社区警务工作高质量发展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997995 元
5. 最高限价: 997995 元
6.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 3 年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为银行、石油、石化、保险、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参与竞标的,设立分支机构的法人单位,须出具为其分支机构的投标及其履约行为承担民事能力的承诺书,但一家法人单位只能为其一个分支机构出具该承诺书参与竞标。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信誉要求：依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对此做出承诺，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至 2025 年 03 月 03 日

2. 地点：请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或《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s://hebi.zfcg.henan.gov.cn/>) 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03 月 07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1. 时间： 2025 年 03 月 07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2. 地点：远程开标会地点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网站场地安排。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标说明：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采用“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系统，全部通过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审等相关事宜；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0392-3362905。

(2) 潜在供应商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支持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三家数字证书互认，因技术原因暂不支持信安 CA 数字证书），已在河南省内办理过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的数字证书仍可使用，无需重复办理。具体操作程序请关注“关于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 CA 互认助手和河南省市场主体共享系统的通知”和“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

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服务指南的相关说明。

(3)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电子响应文件。

(4) 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

(5)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2.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壁市公安局鹤山区分局

地址:鹤壁市鹤山区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0392-33916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直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鹤山区鹤壁集镇

联系方式:杨女士 1873928301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18739283013